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3393-7862
聯絡人：廖素麗
電 話：02-7736-5661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9月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二)字第1030129904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議程表1份(0129904BA0C_ATTCH1.docx)

主旨：本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訂於103年10月24、25日共2天辦理「第二屆師資培育國際學術研討會—各科教材教法」（詳如附件議程表），敬請轉知所屬各級學校教師踴躍參加並給予公假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3年8月28日師大師實字第103101966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部鑒於「教材教法」課程的重要性、國際教育競爭力的評比、教育改革與學生學習之需要、師資培育改革等議題，為深化與活化各科教材教法的研究與實踐、強化各科「教材教法」的教學、提升教材教法學術地位及納入更多學科領域之教材教法等，特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第二屆師資培育國際學術研討會—各科教材教法」（以下簡稱本研討會）。
- 三、請轉知所屬各級學校教師踴躍參加並給予公假（差旅費等相關事宜請學校自行處理），並請至本研討會網頁完成報名程序及參閱大會相關訊息（<http://goo.gl/4ZiY7v>）



1030129904



。本研討會海報將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另案函送，敬請協助公告周知。

四、聯絡及洽詢方式：

(一)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實習輔導組劉芷君小姐，電話：(02) 7734-1239，電子信箱：shubekky0615@ntnu.edu.tw。

(二)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實習輔導組陳慧玲小姐，電話：(02) 7734-1235，電子信箱：amy_chen@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縣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副本：本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

2014-09-03
08:49:45
電子公文
章